



#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 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唐河县宏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兴唐街道工业区瓷都路 889 号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周赵瑞
项目名称	唐河县宏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唐河县“渔光互补”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古城乡郭其茂村高压 2)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p>建设单位在唐河县古城乡郭其茂村内共计约 90 亩的闲置坑塘上建设 1 个容量约为 4948KWp 的光伏电站。</p> <p>建设项目以唐河县古城乡郭其茂村闲置坑塘为基础架设太阳能电池组件：单个阵列南、北方向 2 块电池板竖向放置，东、西方向布置 14 块，单阵列组件数量 28 块；组件安装角度 21°；箱变靠近坑塘岸边处。</p> <p>河南鑫安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对建设项目进行了职业卫生学调查，制定了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方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的要求，对该建设项目工作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及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进行了分析和评价；并针对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方面存在的不足提出了补充措施和建议。</p>			
项目组人员	邵锴、樊玉江、张辉、徐安顺			
现场调查人员	邵锴、徐安顺	调查时间	2023. 12. 2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周赵瑞
现场调查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工频电场、噪声。</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b>评价结论：</b>经过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确定建设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工频电场、噪声。</p> <p>建设项目的总平面布局及设备布局、建筑卫生学、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职业卫生管理基本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p>建设单位应按照本报告的补充措施和建议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并按照“三同时”要求严格执行。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分析认为建设项目基本执行了国家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在今后工程设计和工程建设中，若建设项目在生产设备、工艺技术、原辅材料不变更的情况下，能将本报告书提出的职业病危害控制补充措施予以落实，并保证职业卫生专项资金的投入，沿用原有管理的经验，预计项目建成后，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正确佩戴防护用品后的接触水平满足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职业病危害可得到较大程度的预防和控制，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的有关要求。</p> <p><b>措施建议：</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设单位应按照职业病防治要求，将用于职业病防护设施、工作场所职业卫生检测、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培训、个人防护用品配发、应急救援设施配备等方面的费用纳入建设项目预算，并单独列明，保证专款专用。</li> <li>(2) 在适当位置设置相应的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在出入口位置或集控站设置职业卫生公告栏。</li> </ol>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与分析;</li><li>2. 完善拟设置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的分析与评价;</li><li>3. 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影响;</li><li>4. 专家提出的其他建议一并进行修改;</li></ol>
-----------------	--